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VM Minerals Limited**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5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的綜合虧損約為1,3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六月三十日的總淨資產約為238,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4,200,000港元增加24%至約589,600,000港元，其中約97%為冶煉廠建造成本。

## 業績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Commerce Venture Magnesium Sdn. Bhd.（「CVMSB」）（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 —	\$ —
銷售成本		<u>(45,235)</u>	<u>—</u>
毛虧損		\$ (45,235)	\$ —
其他收入	3	66,567	118,458
其他收益淨額	4	246,255	2,029,839
行政開支		<u>(14,235,895)</u>	<u>(6,930,462)</u>
營運虧損		\$ (13,968,308)	\$ (4,782,165)
融資成本	5(a)	<u>(29,006)</u>	<u>(14,750)</u>
除稅前虧損	5	\$ (13,997,314)	\$ (4,796,915)
所得稅	6	<u>(10,195)</u>	<u>—</u>
本期虧損		\$ (14,007,509)	\$ (4,796,915)
其他綜合收益 / (虧損)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12,752,345</u>	<u>(1,763,047)</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綜合虧損總額		<u>\$ (1,255,164)</u>	<u>\$ (6,559,962)</u>
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		<u>(0.67 仙)</u>	<u>(1.06 仙)</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76,045,640	\$ 461,465,543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13,532,147	12,799,191
勘探及評估資產		3,816,520	3,683,359
探礦按金		216,467	203,692
		<u>\$ 593,610,774</u>	<u>\$ 478,151,78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	\$ 3,732,901	\$ 235,1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0,339,052	6,672,225
質押存款		3,607,790	3,352,7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926,522	4,155,067
		<u>\$ 43,606,265</u>	<u>\$ 14,415,152</u>
<b>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11	\$ 314,044	\$ 86,6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	5,641,959	4,717,040
應付關連方款項		5,730,022	7,092,930
應付董事款項		—	3,005,549
有擔保銀行貸款		11,535,451	357,757,920
		<u>\$ 23,221,476</u>	<u>\$ 372,660,068</u>
<b>淨流動資產 / (負債)</b>		<u>\$ 20,384,789</u>	<u>\$ (358,244,91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 613,995,563</u>	<u>\$ 119,906,869</u>
<b>非流動負債</b>			
有擔保銀行貸款		\$ 374,636,910	\$ —
融資租賃承擔	11	1,226,437	516,186
		<u>\$ 375,863,347</u>	<u>\$ 516,186</u>
<b>淨資產額</b>		<u>\$ 238,132,216</u>	<u>\$ 119,390,68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 54,100,000	\$ 45,100,000
儲備		184,032,216	74,290,683
<b>權益總額</b>		<u>\$ 238,132,216</u>	<u>\$ 119,390,683</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股本	股票溢價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積虧損	總額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45,100,000	\$ 68,090,412	\$ 3,814,315	\$ 30,856,527	\$(15,493,278)	\$ 132,367,976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	—	(1,763,047)	—	—	(1,763,047)
年度虧損	—	—	—	—	(4,796,915)	(4,796,915)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5,100,000</u>	<u>\$ 68,090,412</u>	<u>\$ 2,051,268</u>	<u>\$ 30,856,527</u>	<u>\$(20,290,193)</u>	<u>\$ 125,808,014</u>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45,100,000	\$ 68,090,412	\$ 4,941,013	\$ 30,856,527	\$(29,597,269)	\$ 119,390,683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	—	12,752,346	—	—	12,752,346
根據股份配售 發行的股	9,000,000	110,996,696	—	—	—	119,996,696
本期虧損	—	—	—	—	(14,007,509)	(14,007,509)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4,100,000</u>	<u>\$179,087,108</u>	<u>\$ 17,693,359</u>	<u>\$ 30,856,527</u>	<u>\$(43,604,778)</u>	<u>\$ 238,132,216</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 (43,718,826)	\$ 40,528,967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68,495,128)	(175,574,77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u>111,124,901</u>	<u>115,612,87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1,089,053)	\$ (19,432,93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5,067	32,227,0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2,860,508</u>	<u>468,972</u>
期末現金和現金等價	<u>\$ 15,926,522</u>	<u>\$ 13,263,138</u>

## 財務報表附注

(以港元列值)

### 1 編制基準和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合披露規定所制。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同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與本集團核數師香港天華會計師事務所協定同意，本公司初步公布所載之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數據，等同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香港天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香港天華會計師事務所亦不會就此初步公布作出具體保證。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編制要求，管理層所作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將影響政策應用及本年度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金額可能與估計有所出入。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部份附註說明。該等附註闡述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財務報表之後，並影響本集團財政狀況及表現的重大事件及交易。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完整財報所需的所有資料。

本期內，本集團在適用的情況下，首次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全新及重修準則，修改及詮釋。（「新或重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號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 - 集團現金付結算以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號（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27號（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39號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包括在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作出售的 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售出於子公司控股權益

香港詮釋第4號

租賃 - 對香港土地租釐定租期期限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號(修訂)為改進準則架構而頒佈。準則的經修訂版並無對首次採納者的會計方法作出任何改動。由於本集團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的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號修訂就接收貨品及服務的實於毋須償付以股代款交易時如何在獨立財務報告中就現金結算的以股代款交易進行會計處理提供指引。該修訂亦加入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先前包括的指引。該修訂對本集團的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會計處理不會造成重大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號(修訂)引入與業務合併會計處理的多項變動,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的商譽數額、進行收購期間已呈報業績及未來報告的業績產生影響。採納經修訂準則可導致若干會計政策有變,惟該等經修訂準則不會對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27號(修訂)要求將一間子公司所有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股權交易入賬。因此,該變動對商譽並無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子公司所產生虧損及失去子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方法。其他後續修訂乃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作出。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該等交易,故採納該等經修訂版對本集團不會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39號修訂指明對沖項目的單邊風險,及指明通脹為對沖風險或於特定情況下為其部份。其闡明企業可獲准指定金融工具的部份公平值變動或現金流量的變動作為對沖項目。由於本集團未曾涉及任何相關對沖,故該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有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劃一所有向擁有人單向分派非現金的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澄清(i)當股息妥為授權且已經不在受實體操控時,應確認為應付股息;(ii)實體應根據分派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計量應付股息;及(iii)實體應將已付股息及分派資產淨值的賬面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其他相後續修訂乃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報告期后事項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而作出。儘管採納該詮釋導致若干會計政策變動,惟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澄清倘實體有及失去子公司控制權的銷售計劃(無論實體是否保留非控股權),子公司的所有資產和負債須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由於本公司現時並無有關出售計劃,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構成任何財政影響。

公司未有提前採納下列以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對201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之分類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限制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經修訂定）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1月1（視情況而定）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營收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霹靂州的鎂冶煉廠（「冶煉廠」）之建造及安裝，經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份竣工。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首六個月本集團未有任何營收。

本集團僅有的可呈報性業務為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作為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之目的，向高級管理層提供之內部報告及分類資料，與本財務報表內容相同。

本集團固定資產、勘探及評估資產及採礦按金（「指定非流動資產」）等地理位置的資料如下表。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資產所在地分類。

	香港		馬來西亞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指定 非流動 資產	<u>\$ 163,665</u>	<u>—</u>	<u>\$593,447,109</u>	<u>\$409,276,457</u>	<u>\$593,610,774</u>	<u>\$409,276,457</u>



###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53,429	\$ 118,458
租金收入	13,138	—
	<u>\$ 66,567</u>	<u>\$ 118,458</u>

###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u>\$ 246,255</u>	<u>\$ 2,029,839</u>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6,406,687	\$14,926,615
-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	8,892,280	1,192,035
	<u>\$ 15,298,967</u>	<u>\$16,118,650</u>
貸款交易成本攤銷	176,690	7,163,992
其他借貸成本	1,364,148	3,059,903
融資租約承擔的財務費用	18,643	14,750
	<u>\$ 16,858,448</u>	<u>\$26,357,295</u>
減：		
撥充為在建工程資本的融資成本*	<u>(16,829,442)</u>	<u>(26,342,545)</u>
	<u>\$ 29,006</u>	<u>\$ 14,750</u>

\* 銀行貸款利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按照7.6%至8.3%（二零零九年：6.5%至8.6%）的年利率撥作資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 5,216,517	\$ 1,851,696
向界定退休計劃供款	389,074	111,008
	<u>\$ 5,605,591</u>	<u>\$ 1,962,704</u>

根據馬來西亞相關勞工法例及法規，CVMSB參與一項由馬來西亞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因此CVMSB需按照合資格的員工薪金12%向該計劃供款。該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年度供款以外，本集團概無支付退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283,856	\$ 534,524
折舊	91,374	54,838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自用土地權益攤銷	68,339	62,729
勘探及評估資產攤銷	95,793	—
營運租賃支出		
- 辦公室物業	605,010	90,767
- 辦公室設備	15,950	16,684
- 員工宿舍	5,933	—
- 設備及機器	156,874	—
	<u>\$ 1,521,729</u>	<u>\$ 709,542</u>

## 6 所得稅

根據馬來西亞所得稅條例及法規，CVMSB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須就其利息收入繳付馬來西亞所得稅稅率為25%之稅務（二零零九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度的所得稅為馬來西亞稅務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馬來西亞所得稅收入，故該期度並無就馬來西亞所得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

因為沒有可扣除或應納稅的臨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遞延稅項並沒有被確認。

##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每股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14,007,509港元（二零零九年：4,796,915港元）及期內已發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87,535,912股（二零零九年：451,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並無發行攤薄股份，所以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8 固定資產添置

於檢討期內，本集團花費約85,741,007港元（二零零九年：175,693,231港元）用於添置固定資產，其中包括貸款利息撥充為資本16,829,442港元（二零零九年：11,248,553港元）。

## 9 存貨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原料	<u>\$ 3,732,901</u>	<u>\$ 235,156</u>

原料為白雲石及其他用於生產鎂錠等材料。白雲石貨存乃以成本計算。

##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 17,048,519	\$ 3,976,110
政府補助金應收款項	2,606,686	2,075,748
按金及預付款項	<u>683,847</u>	<u>620,367</u>
	<u>\$ 20,339,052</u>	<u>\$ 6,672,225</u>

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按金440,72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6,366港元）外，所有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于一年內收回。

## 11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的應付融資租賃承擔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總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年以內	\$ 314,044	\$ 86,629	\$ 390,450	\$ 111,949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 333,780	\$ 91,091	\$ 390,449	\$ 111,951
2年以上但5年以內	791,533	290,424	851,637	326,301
5年以上	101,124	134,671	103,664	139,450
	<u>\$ 1,226,437</u>	<u>\$ 516,186</u>	<u>\$ 1,345,750</u>	<u>\$ 577,702</u>
	<u>\$ 1,540,481</u>	<u>\$ 602,815</u>	<u>\$ 1,736,200</u>	<u>\$ 689,651</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95,719)	(86,836)
租賃承擔現值			<u>\$ 1,540,481</u>	<u>\$ 602,815</u>

##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u>\$ 5,641,959</u>	<u>\$ 4,717,040</u>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預計於一年內結清。

### 13 股本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總額	股份數目	總額
法定：				
於本期／年度初	<b>4,800,000,000</b>	<b>\$120,000,000</b>	1,200,000,000	\$120,000,000
因股票拆細導致 法定股本增加	—	—	3,600,000,000	—
	<u>—</u>	<u>—</u>	<u>3,600,000,000</u>	<u>—</u>
於本期／年度末	<b>4,800,000,000</b>	<b>\$120,000,000</b>	<b>4,800,000,000</b>	<b>\$120,000,000</b>
	<u><b>4,800,000,000</b></u>	<u><b>\$120,000,000</b></u>	<u><b>4,800,000,000</b></u>	<u><b>\$120,000,000</b></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本期／年度初	<b>1,804,000,000</b>	<b>\$ 45,100,000</b>	451,000,000	\$ 45,100,000
根據股份拆細發行股份	—	—	1,353,000,000	—
根據股份配售發行股份	<b>360,000,000</b>	<b>9,000,000</b>	—	—
	<u>—</u>	<u>—</u>	<u>—</u>	<u>—</u>
於本期／年度末	<b>2,164,000,000</b>	<b>\$ 54,100,000</b>	<b>1,804,000,000</b>	<b>\$ 45,100,000</b>
	<u><b>2,164,000,000</b></u>	<u><b>\$ 54,100,000</b></u>	<u><b>1,804,000,000</b></u>	<u><b>\$ 45,100,000</b></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CVMSB於馬來西亞霹靂州營運，乃是東南亞首家鎂生產商。CVMSB自二零零九年6月起，已加速白雲山的白雲石開採規模，以作堆場之用途。

CVMSB持有長 20年且附帶10年續期權利的 一座白雲石質石灰岩開採權。白雲石總儲量估計為20,005,480噸，按年產能15,000噸鎂錠計算，足夠維持約116年。

## 業務回顧

### 霹靂州鎂冶煉廠（「冶煉廠」）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霹靂州的冶煉廠之建造及安裝工程經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份竣工。有關冶煉廠的最新進展詳情列明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的公佈（「該公佈」）。

同時，董事會知悉冶煉廠已經開始生產鎂錠。

## 項目融資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CVMSB已從Kuwait Finance House (Malaysia) Berhad（「KFHMB」）的次級融資提取約99,600,000馬幣（相當於約239,400,000港元）。CVMSB將在冶煉廠竣工及Bank Kerjasama Rakyat Malaysia Berhad（「Bank Rakyat」）所提供的銀行擔保轉換為定期融資貸款前，繼續從KFHMB次級融資提取貸款。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CVMSB獲得Bank Rakyat 25,000,000馬幣（相當於約60,100,000港元）的額外定期融資，以購買還原罐，詳情于本公司誌期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公佈內披露。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已由KFHMB及馬來西亞人民銀行提取的融資總額分別約為99,600,000馬幣（相當於約239,400,000港元）及61,000,000馬幣（相當於約146,7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99,600,000馬幣（相當於約225,300,000港元）及58,500,000馬幣（相當於約132,400,000港元））。

## 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本公司與三名現有股東Ho Wah Genting Berhad、Tsornng Shin Machinery (M) Sdn. Bhd. 及Zhen Development Sdn. Bhd.（「賣方」），與Cinda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及Athens Capital Limited（「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 配售代理同意以賣方配售代理之身分及盡最大努力的基礎上，促使獨立第三方承配人按價格每股股份0.36港元認購最多280,000,000股賣方持有之現有普通股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及(ii) 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賣方同意按所佔比例認購最多280,000,000股新普通股，價格為每股認購股份0.36港元（「認購」）。

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以本公司配售代理之身份及盡最大努力的基礎上，促使承配人按價格每股股份0.36港元認購最多80,000,000股新普通股（「新配售事項」）。

先舊後新配售、認購及新配售事項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完成。先舊後新配售、認購及新配售事項籌集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於扣除配售佣金及相關開支後）分別達129,600,000港元及126,100,000港元。

### 財政期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最新進展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Cinda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CICL」）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CICL有條件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促成屬獨立第三方的承配人認購本公司將發行的總本金額為116,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配售」）。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為每年15%，於發行日期後第十三個月之到期日，可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27港元轉換為轉換股份。

假設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最高金額為116,000,000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14,1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在印尼的建議項目以及未來公司及收購行動的一般營運資金。全數轉換最高本金額為116,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時，將發行429,629,629股轉換股份，佔配售協議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85%及佔經發行轉換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56%。

有關更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的公佈。

### 未獲發牌照、批文及許可證

正如該公佈所提及，除發給若干機器的性能格證書及將聘用的外籍人士／外籍勞工的相關聘用簽證及許可證外，本公司的馬來西亞法律顧問認為CVMSB已就有關冶煉廠的營運獲得一切主要／重要牌照、批准及許可證。

## 展望

隨著冶煉廠進入新階段，市場推廣工作相應展開，以擴大各地區客戶層面，確保客戶的多元性。

我們預見，當冶煉廠實現商業化生產，本集團將獲取其第一筆重要收入。

同時，作為長期增長計劃，本集團不斷尋找礦業及資源性領域新商機。以下是本公司數項提案的最新進展。

### 錳礦石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從事勘探業務的PT Finico Putra Anugerah（一家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就可能組建合營企業以勘查及開採錳礦石項目及其他相關事宜簽署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該諒解備忘錄並無重大進展，原因為勘探及開採錳礦石的相關許可證仍然有待有關當局批准。

### 煤炭、鐵礦石及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簽署一項有條件買賣合約，通過（i）配發及發行每股為0.025港元，總值96,000,000港元（每股代價股份0.27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票及（ii）以24,000,000港元現金，總價值120,000,000港元收購Winner Top International Limited（「Winner Top」）（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的私人投資控股公司）的悉數已發行股本。收購計劃完成后，Winner Top將成為一家持有於印尼亞齊煤炭、鐵礦石及錳若干特許開採權之印尼公司的控股公司。

有關更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的公佈。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冶煉廠仍處於建造發展階段，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未獲得任何收益。然而，截至二零一零年的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收得存放于受馬來西亞承認金融機構的存款利息53,429港元以及辦公室租金收入13,138港元。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105%至約14,200,000港元，相較去年同期的6,900,000港元。主要因為配合本集團冶煉廠的發展而增加的員工成本及其他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增至約5,600,000港元，相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2,000,000港元。主要為CVMSB增員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行政開支增加164%至約5,500,000港元，相較去年同期的2,100,000港元。有關增幅為年內冶煉廠發展導致業務增加所致。

### 勘探、發展及礦務生產活動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礦務生產活動開銷為87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1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並沒有進行任何的勘探及發展活動。

### 外匯收益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約為200,000港元實為本集團存放於受馬來西亞承認金融機構內存款匯率差額的未變現收益。

展望未來，馬幣作為CVMSB的實用貨幣，本集團主要將面臨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等交易的匯兌風險。二零一零年首半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汽車融資租賃利息。該利息隨著款齡而減低。

### 稅前虧損

由於CVMSB業務尚未開始獲利，故檢討期內僅錄得開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綜合除稅前虧損達約1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前虧損為4,800,000港元）。

## 每股虧損

儘管二零一零年首半年的除稅前虧損增加9,200,000港元，但每股虧損減至約0.67港仙，相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1.06港仙。主要因為本公司于二零一零年二月份進行一項配股企劃導致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提高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約為20,400,000港元。包括一年內需清還的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在內的流動負債約11,800,000港元。應付KFHMB的款項將於冶煉廠落成時，並待Bank Rakyat向KFHMB提供的銀行擔保，根據前者提供的工程融資貸款A項，轉為定期融資貸款后悉數償還。KFHMB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借貸年率為8.05%，即基本融資利率加2%的浮動利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率為1.63（按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除以股東資本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5,900,000港元。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19,900,000港元，預計一年內收回。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就此項目的固定資產賬面價值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74,200,000港元增長24%至約589,600,000港元。約97%資本開支為冶煉廠的建造成本。

## 資產抵押

批予CVMSB的銀行貸款按以下方式擔保：

- (i) 轉讓CVMSB在建工程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總賬面淨值共589,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3,200,000港元）；
- (ii) 通過債權證，以CVMSB現有及未來資產作為優先固定及浮動抵押；
- (iii) 轉讓與鎂錠生產項目（「該項目」）有關的CVMSB權利、應有權益及所有物業合約、設計圖則及其他合約權益；
- (iv) 轉讓CVMSB就其經營該項目保險的所有權利、權益及利益；
- (v) 轉讓該項目的全部履約保證或竣工擔保；
- (vi) 轉讓CVMSB所有的所得收益；及
- (vii)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提供價值172,600,000馬幣（相等於415,10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600,000馬幣（相等於390,600,000港元））。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僱員約183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名）。同期，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5,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佔本集團行政開支39%。僱員酬金按表現，經驗及行業慣例釐定，而花紅則按僱員個別表現及根據本集團整體薪酬政策發放。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冶煉廠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29,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Bank Rakyat發出價值172,600,000馬幣（相當於約415,10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董事認為本公司不太可能因公司擔保而遭申索。在集團保擔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最高負債為157,300,000馬幣（相當於約378,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100,000馬幣（相當於350,900,000港元）），即CVMSB已經提取並未償還的銀行貸款。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CVMSB購買液化石油氣向供應商發出價值850,000馬幣（相當於約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000馬幣（相當於1,90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本集團未對公司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因無法明確測量其合理值且其交易價格為零。

##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會議，董事會未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違反守則中的任何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完全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準則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審閱

由Wong Choi Kay女士（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Tony Tan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Chong Lee Cha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及檢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 刊載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同時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vmminerals.com](http://www.cvmminerals.com)。本公司中期報告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Tony Tan**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Chong Wee Chong先生、高齊富先生及Lim Ooi Ho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Tony Tan先生、Wong Choi Kay女士、Chong Lee Chang先生及藍章澍先生。